## 中国民用航空局



# CAAC 适 航 指 令

####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08-A300-01

修正案号: 39-5933

- 一. 标题: 燃油—燃油油面传感器放大器和多油箱指示器线路—改装
- 二. 适用范围:

A300-600型系列所有序列号飞机和A300F4-608ST型系列所有序列号飞机。

## 三.参考文件:

EASA 适航指令 2008-0055 (颁布日期: 2008.3.5)

AIRBUS 服务通告 A300-28A6096 原版、A300-28A9014 原版及其后续批准的版本。

##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用户反映四燃油面传感器放大器(FLSA)和多油箱指示器组件(MTI)故障情况,燃油面传感器放大器(FLSA)和多油箱指示器(MTI)的故障是由于在MTI组件上使用了不正确的电器插头隔离衬套材料引起。

在驾驶舱中由于位于MTI组件上的低油面指示灯衬套的电器绝缘隔离性的降低会导致短路现象的发生,产生一个高电压的电流流向位于外油箱的高和低油面传感器,这样会引起油面传感器的温度过高而超过其允许的范围而导致故障的发生。

基于以上原因,本指令要求完成一个线路的改装。提供一个防止在MTI组件中115VAC和28VDC短路的形成,从而对FLSA和飞行警告计算

机提供保护。

除非已经完成,应采取如下措施:

在本指令生效日期起三个月内,对适用机型,按照服务通告 A300-28A6096或A300-28A9014对飞机完成右电子设备架的线路改装工作。

五. 生效日期: 2008年3月19日

六. 颁发日期: 2008年3月12日

七. 联系人: 杨子洲

民航西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

029-88791076